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2、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所属行业 龙佰集团 股票代码 0020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否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单位: 元

3、公司股东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3,02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普通股股东总数(如有) 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事项
1、宏观经济与行业运行情况
2021年上半年，得益于包括中国、美国、欧元区在内的一些主要经济体迅速走出并广泛接种COVID-19疫情，疫情防控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全球经济增长前景改善。

2021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精准实施宏观调控，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生产需求持续回升，就业市场总体稳定，新动能快速增长，质效效益稳步提高，市场主体预期向好，主要宏观指标持续处于合理区间，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

2021年上半年，全球疫情反复叠加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钛白粉价格呈阶梯式上涨，钛白粉均价处于近几年高位。

2、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8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6.53%；实现利润总额28.5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2.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3.3%。

本报告期，公司拥有较好的市场形势，扩大生产和销售，提高钛白粉产能利用率，特别是氯化法产能有效释放，虽然原料价格大幅上涨，但是公司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充分显现，促使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明显。

(1) 把握市场有利时机 扩大生产和销售
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面对有利时机，公司以生产为首，围绕钛白粉“双九〇”的目标，把握行情，做好销售工作，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钛白粉产销情况：2021年上半年公司生产钛白粉43.41万吨，同比增长7.10%，其中生产硫酸法钛白粉31.57万吨，同比增长1.77%，氯化法钛白粉11.84万吨，同比增长24.60%；共销售钛白粉43.77万吨，同比增长23.14%。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销售硫酸法钛白粉30.95万吨，同比增长2.65%，销售氯化法钛白粉12.82万吨，同比增长137.64%。
海棉钛产销情况：2021年上半年生产海绵钛5,061吨，同比增长20.09%，销售海绵钛4,985吨，同比增长79.10%。

(2)制定“十四五”发展规划 擘画战略蓝图
“十四五”是公司发展新时期、立足新起点、开启新征程的关键五年，为进一步把握战略方向、明确战略任务、擘画战略蓝图，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龙佰智联集团“十四五”发展规划纲要（草案）》，并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进入“十四五”新时期，集团围绕钛白粉、金属钛、矿产品、新能源等产业规划了超500亿的投资目标，希望集团能够继续依靠科技力量走好“十四五”发展之路，达到规划目标，实现每个人的“龙佰梦”。
公司将依托既有的核心资源和优势，打造氯化法钛白粉、氯化法钛白粉、海棉钛及高纯钛合金的低成本产业；进一步完善绿色大循环产业链，着力打造一套囊括钛矿采选加工—富钛料—硫酸法钛白粉—氯化法钛白粉—海绵钛—钛金属—钛材加工一体化的全产业链。同时在资源循环和绿色发展理念指导下，通过技术和产业化手段提升各环节的“绿、低、优、特、强”等特征，提升绿色产品竞争力。

(3)布局新能源产业 扩展业务新领域
随着新能源汽车的推广，锂电应用市场快速增长，为了抓住市场机遇，同时提高公司七水硫酸亚铁等副产品的附加值，公司通过新建项目、合作、收购等方式进入新能源电池领域，研发生产磷酸铁、磷酸铁锂、石墨负极等锂电池，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河南中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利用中炭材料在人才和技术方面的优势进入石墨负极行业。上述注入新能源领域，公司筹划与湖北新能碳材料有限公司在湖北仙桃县成立合资公司建设年产10万吨磷酸铁项目，于2021年7月26日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筹划了三个新能源项目年产20万吨锂电池材料磷酸铁项目，年产20万吨锂电正极材料石墨化项目，年产10万吨锂电正极材料石墨化项目，已于2021年8月12日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通过后将全面实施。

公司通过加大研发投入，引进高端人才等方式，积累了磷酸铁、磷酸铁锂及石墨负极先进的规模化生产技术，同时公司现有的原材料供应体系能够有效支撑公司新能源发展路线，公司副产物硫酸亚铁和氨气、烧碱、双氧水、氯化钙等可直接用于锂电负极材料的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公司秉持“大化工”和“低成本”发展思路，利用公司“大化工”生产的管理、研发、技术及供应链优势，积极进入新能源材料供应链体系。

(4)持续性的研发投入 推动公司技术创新
“创新，让龙佰集团每一天都是新的”，持续性的研发投入使，2021年上半年研发费用4.14亿元，同比增长43%，占营业收入的比例4.2%，推动公司技术创新，为公司“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提供强有力的技术支持。

(5)拓展运营“双碳”经济 创造工作新场景
为积极响应国家提出要在2030年实现碳达峰、2060年实现碳中和的目标，进一步加强公司“碳达峰碳中和”（以下简称“双碳”）的管理工作，加快落实节能减排、绿色制造和碳中和的工作，从而实现公司“双碳”目标，公司成立“双碳”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公司“双碳”全面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及“双碳”重大项目引进展的实施。

公司积极顺应“双碳”经济，走绿色高质量发展之路。公司将加强政策、方法和技术学习，结合公司现有生产工艺和生产流程能耗消耗情况，制定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双碳”减排路线和减排目标，可量化、可操作的工作管理规划及绩效考核办法；加大科技创新，加快引进或自主研发节能减排生产技术、工艺及设备等等，加快推广“双碳”减排新技术、新产品的应用。

(6)构建高素质人才梯队 提升“三工”法治思维
人才是企业发展的基石，企业的竞争本质上是人才的竞争。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内部人才梯队，优化人才结构，完善多元激励管理体系，将考核与员工发展有机结合；优化薪酬与福利体系，促进员工体面就业；注重引进高端人才，助力新老业务板块发展；加强人才培养，提升员工素质，拓宽员工能力。多措并举，实现人才引进来、留得住、用得好，育得了，聚天下英才为我用。

报告期内，为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公司实施了2021年限制性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4895人，授予限制性股票13,906.00万股，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21年7月23日上市。

(7)回报股东 共享红利
公司秉承“创造财富让生活 敬爱尊敬企业”的使命，本着“义利共生”的发展观，2021年一如既往地坚持稳定、持续、科学的分红理念，于2021年7月实施了2021年一季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6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派发人民币现金1.6亿元，上市以来累计分红10452.2万元，以良好的分红回报支持公司发展的广大股东。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3日 董事长: 龙佰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龙佰智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证监许可〔2021〕3423号）文核准及2020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07,589,367股，每股发行价格1元，发行价格为10.9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64,799,993.97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3,346,782.43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241,453,211.54元。截至2021年2月9日，上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已由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龙佰智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2201136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1.截至2021年6月30日，母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项目, 金额, 单位: 人民币元

注：上表中2021年6月30日扣减发行费用20,000,000.00元与实际发生发行费用（不含税）123,346,782.43元差异3,346,782.43元，是由于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垫付发行费3,346,782.43元，已由募集资金账户归还前期垫付发行费用。

截至2021年6月30日，母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注：1.根据《龙佰智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公告》所述，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前期已投入资金进行置换，置换金额为167,630,241.44元。公司于2021年3月9日对前期投入资金完成置换。

注2：公司于2021年2月18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日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目前公司自筹人民币1,032,469,758.56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子公司绿丰新立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障股东的利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龙佰智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制定《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1.2021年6月18日，公司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焦作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融支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公司在上述银行开设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2021年7月19日，公司及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绿丰新立与保荐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营业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商融支行、中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焦作分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绿丰新立在上述银行开设银行专户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截至2021年6月30日，上述监管协议均得到了切实有效的履行。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止，2021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对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募集资金总额, 224,145,321.54 (正),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865.44

募集资金使用与计划支出对照表
是否发生募集资金用途变更 是/否
是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动 是/否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3日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周一）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8月18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于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2人，实际出席董事12人。会议由董事长刘旭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董事会核准，在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各项修改准确、完整、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发行H股并上市后后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的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刘旭女士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后，为使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符合《香港联合交易所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法律以及《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保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正常运作，公司选举发行H股并上市后的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任期自公司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公司发行H股并上市后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组成情况如下：刘旭、刘旭、李力、申庆飞、刘旭、刘旭女士、刘旭女士具备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要求的专业资格。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发行H股并上市后适用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规范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自公司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之日起生效并实施。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3日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周一）以通讯表决与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已于2021年8月18日按《公司章程》规定以书面送达或于邮件的方式发送至全体监事，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表决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经监事会核准，在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各项修改准确、完整、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未发生参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报告规定的行为。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发行H股并上市后适用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外资股（H股）并申请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为规范对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的管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和《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H股发行并上市后适用）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获得通过，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龙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23日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本次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1 公司简介
所属行业 龙佰集团 股票代码 00202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 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3,02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2.3 重要事项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运行情况
2021年上半年，得益于包括中国、美国、欧元区在内的一些主要经济体迅速走出并广泛接种COVID-19疫情，疫情防控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全球经济增长前景改善。

2021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精准实施宏观调控，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生产需求持续回升，就业市场总体稳定，新动能快速增长，质效效益稳步提高，市场主体预期向好，主要宏观指标持续处于合理区间，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

2021年上半年，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钛白粉价格呈阶梯式上涨，钛白粉均价处于近几年高位。

2、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8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6.53%；实现利润总额28.5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2.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3.3%。

本报告期，公司拥有较好的市场形势，扩大生产和销售，提高钛白粉产能利用率，特别是氯化法产能有效释放，虽然原料价格大幅上涨，但是公司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充分显现，促使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明显。

(1) 把握市场有利时机 扩大生产和销售
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面对有利时机，公司以生产为首，围绕钛白粉“双九〇”的目标，把握行情，做好销售工作，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钛白粉产销情况：2021年上半年公司生产钛白粉43.41万吨，同比增长7.10%，其中生产硫酸法钛白粉31.57万吨，同比增长1.77%，氯化法钛白粉11.84万吨，同比增长24.60%；共销售钛白粉43.77万吨，同比增长23.14%。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7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2.3 重要事项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运行情况
2021年上半年，得益于包括中国、美国、欧元区在内的一些主要经济体迅速走出并广泛接种COVID-19疫情，疫情防控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全球经济增长前景改善。

2021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精准实施宏观调控，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生产需求持续回升，就业市场总体稳定，新动能快速增长，质效效益稳步提高，市场主体预期向好，主要宏观指标持续处于合理区间，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

2021年上半年，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钛白粉价格呈阶梯式上涨，钛白粉均价处于近几年高位。

2、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8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6.53%；实现利润总额28.5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2.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3.3%。

本报告期，公司拥有较好的市场形势，扩大生产和销售，提高钛白粉产能利用率，特别是氯化法产能有效释放，虽然原料价格大幅上涨，但是公司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充分显现，促使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明显。

(1) 把握市场有利时机 扩大生产和销售
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面对有利时机，公司以生产为首，围绕钛白粉“双九〇”的目标，把握行情，做好销售工作，取得了较好的业绩。

钛白粉产销情况：2021年上半年公司生产钛白粉43.41万吨，同比增长7.10%，其中生产硫酸法钛白粉31.57万吨，同比增长1.77%，氯化法钛白粉11.84万吨，同比增长24.60%；共销售钛白粉43.77万吨，同比增长23.14%。

重要内容提示
1.1 重要提示
1.2 重要提示
1.3 重要提示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3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在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9,7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Table with 5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2.3 重要事项
(一)宏观经济与行业运行情况
2021年上半年，得益于包括中国、美国、欧元区在内的一些主要经济体迅速走出并广泛接种COVID-19疫情，疫情防控取得了实质性进展，全球经济增长前景改善。

2021年上半年，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各地区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持续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精准实施宏观调控，我国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生产需求持续回升，就业市场总体稳定，新动能快速增长，质效效益稳步提高，市场主体预期向好，主要宏观指标持续处于合理区间，经济运行呈现稳中加固、稳中向好态势。

2021年上半年，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钛白粉价格呈阶梯式上涨，钛白粉均价处于近几年高位。

2、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
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8.38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66.53%；实现利润总额28.5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2.7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26亿元，较上年同期上升83.3%。

本报告期，公司拥有较好的市场形势，扩大生产和销售，提高钛白粉产能利用率，特别是氯化法产能有效释放，虽然原料价格大幅上涨，但是公司垂直一体化的全产业链竞争优势充分显现，促使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明显。

(1) 把握市场有利时机 扩大生产和销售
全球疫情反复叠加钛白粉需求增加及原材料价格上涨，钛白粉市场产销两旺，面对有利时机，公司以生产为首，围绕钛白粉“双九〇”的目标，把握行情，做好销售工作，取得了较好的业绩。